

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
限公司 2017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18]第 ZI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18]第 ZI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制程”或“公司”）收到《关于对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报问询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 38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本所作为新亚制程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现就关注函中涉及会计师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进一步落实与核查，具体回复如下：

问题 5、你公司 2014 年度收购的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率仅为 56.48%，截至 2017 年底，你公司仍持有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9% 股权，账面价值 1.58 亿元，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请说明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力达集团”）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源科技”）6180 万股（占富源科技总股本 10.28%）以单价 4.66 元/股，总价 28,798.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力达集团。该股权转让价格是根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7]第 04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最终交易价格较评估价格高出 0.67 万元，交易价格公允。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已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交易系统将持有的富源科技 61,800,000 股以均价 4.66 元/股转让给新力达集团，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富源科技股份。

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协议价格确定。由此，公司 2017 年末根据已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价格及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的交易结果，可以确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其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会计师意见：

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报告期末需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检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如被投资单位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以确定是否已经发生减值。我们核查了相关的董事会决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资产评估报告、期后收款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交易系统中股权交易记录等文件资料，可以确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其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问题 7、你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0.67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27 亿元，二者差异较大，请说明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671.50
净利润	6,721.43
差额	5,950.07

（二）二者差异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主要原因为：一是本期折旧摊销减值等非付现成本费用的影响；二是投资筹资等非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的影响；三是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影响。

1、 本期折旧摊销减值等非付现成本费用的影响

具体事项	影响金额	说明
资产减值准备	1,112.33	本期计提
固定资产等折旧	520.24	本期计提
无形资产摊销	80.48	本期计提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2.38	本期计提
小计	1,835.43	

上述非付现成本费用均为本期计提形成净利润相应减少，而未形成相应的经营性现金流出，此类事项形成差异影响金额为 1,835.43 万元。

2、 投资筹资等非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的影响

具体事项	影响金额	说明
处置资产损益	-3.50	计入投资活动
财务费用	2,771.08	计入筹资活动
投资损益	-364.09	计入投资活动
营业外收入——业绩承诺补偿款	-3,809.91	本期收到深圳市富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款，计入投资活动
小计	-1,406.42	

上述事项均为影响当期净利润，但现金流量表是计入投资、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不影响经营性现金流量，此类事项形成差异影响金额为-1,406.42 万元。

3、 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影响

具体事项	影响金额	说明
存货的减少	4,960.72	2017 年末存货余额大大降低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34.67	主要是减值准备的影响
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影响	795.01	主要是应收款项下降所致
小计	5,521.06	

上述事项均为不影响当期净利润，但影响当期经营性现金流量，此类事项形成差异影响金额为 5,521.06 万元。

综上，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主要是公司对存货、应收账款管理加强内部控制，2017 年末存货余额及应收款项大大降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提升所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会计师意见：

我们与公司管理层沟通讨论上述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并分析公司财务指标与现金流量等相关财务数据，我们认为公司2017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是合理的，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问题 8、你公司 2017 年度应付账款为 0.49 亿元，同比下降 47.71%，请结合你公司享受的信用政策说明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一）公司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的信用政策、采购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供应商名称	全年采购额 (含税)	第四季度采购 额(含税)	信用政策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全年 采购额的比例 (%)
上海快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32.49	492.42	货到华为仓库验收后凭 发票付全款；	532.49	100.00
成都嘉纳海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25.16	871.28	货到 30 天凭票付款	505.65	49.32
杭州南江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620.74	-	1.预付 20%，货到仓库付 30%，凭票验收后付 50%。 发货时同步开票。2 预付 20%订金，发货前 1 周内 付 30%货款，项目验收合 格后 1 周内支付 50%余款	209.14	33.69
深圳市秀康电器有限公司	540.88	117.10	货到 30 天凭票付款	191.51	35.41
厦门艾尔法科技有限公司	306.60	160.10	货到 45 天凭票付款	182.25	59.44
合计	3,025.87	1,640.90		1,621.04	53.57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供应商名称	全年采购额 (含税)	第四季度采购 额(含税)	信用政策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 全年采购额 的比例(%)
上海合本实业有限公司	1,260.53	569.42	货到 30 天凭票付款	571.84	45.37
上海研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50.78	1,170.32	货到我司仓库并开票后 30 天内 付款	565.18	34.24
FEIHongKongCompanyLimited	422.52	422.52	发货后 60 天内付款	422.52	100.00
SCIENTECHCORPORATION	662.00	662.00	CIPHKT/T50%预付款合同签订 后 2 周内, 50%发货前预付 30%, 60%信用证, 10%保修期一年后	417.61	63.08
宁波神州泰岳锐智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362.50	58.00	验收后付全款	348.5	96.14
合计	4,358.33	2,882.26		2,325.65	53.36

(二) 公司 2017 年度应付账款同比下降 47.71% 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 1、 公司 2016 年第四季度采购额较大,信用期内未结算的应付账款余额相对较大,实际上受主要供应商的信用政策变化的影响不大。**

2017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621.04 万元, 占全年采购额的比例为 2.98%, 2016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325.65 万元, 占全年采购额的比例为 2.38%, 2017 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占全年采购额的比例较上年略高, 主要系公司 2016 年业务规模增长较快, 特别是第四季度销售订单明显增加, 导致 2016 年第四季度的采购额较大, 信用期内未结算的应付账款余额相对较大, 实际上受主要供应商的信用政策变化的影响不大。

- 2、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与存货余额呈同比例下降趋势**

2017 年受电子行业波动及公司业务调整影响, 导致公司 2017 年第四季度的业务订单规模较上年同期有较大下降, 公司 2017 年第四季度采购额及期末存货库存量的下降, 使得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也相应呈同比例下降, 具体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同比
应付帐款	4,918.88	9,407.18	-47.71%
存货	8,081.52	13,627.72	-40.70%

(三)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 我们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应付账款同比下降 47.71%, 主要系公司 2017 年第四季度采购额及期末存货库存量的下降所致, 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报问询函》之签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 年 6 月 12 日